

民间借贷引发两起命案

东昌府警方提醒：放贷别侥幸，追款别冲动

本报记者 刘铭 通讯员 唐明

东昌府区警方28日发布警示，提醒民间借贷人出借资金要谨慎，利益受损要走法律途径。此前，东昌府区发生两起命案，均涉及民间借贷纠纷，造成2人死亡、4人受伤，涉案人员多达十几人。

案件点击>>

要债不成群殴一人送命

6月26日晚，东昌府区郑家镇发生一起群殴械斗案，1人经抢救无效死亡。

事情缘起一借贷纠纷，郑家镇某村村民杨某通过介绍，从朱某那里借了万余元钱，到了约定的还款时间，杨某却迟迟没有还钱。5月中旬，杨某与前来要账的朱某等人发生矛盾。

6月26日，双方各找了一些人持镐把、木棍、匕首群殴，杨某一方有3人被捅伤，其中25岁的郭某经抢救无效死亡。

东昌府区警方接到报案后，经调查走访，查明案情及涉案人员情况。6月29日，将参与群殴准备外逃的朱某等5名犯罪嫌疑人全部抓获。

追款起争执捅死劝架人

6月28日14时许，东昌府区一饭店发生命案，饭店老板荣某的妻子被人捅伤后身亡。

民警破案过程中了解到，荣某与行凶者张某是朋友，荣某听说张某认识一些“倒腾钱”的朋友，给的利息很高，就让张某担保以高息借出去40来万。

起初，借款人能按时支付利息，可没过多久利息就没了“准头”，让荣某非常担心。好不容易

等到还款的日子，可对方只还一半，说是另一半要继续借。荣某不同意，追要借款不成去找担保人张某，可张某也没能把钱要回来。

6月28日，张某再次到荣某的饭店吃饭，两人为了追讨欠款起争执，动起手来。荣某用锤子砸伤张某，张某用刀捅伤荣某，荣某的妻子劝架时也被张某捅伤，后经抢救无效死亡。目前，荣某已被东昌府区警方抓获。

民警评析>>

借出的钱要不回 多因风险意识不强

28日，东昌府公安分局刑侦大队五中队队长钱泽芳分析表示，近来民间借贷案件激增，百姓投资、借款人转向民间借贷，市民法律意识淡薄及借贷人风险意识不强是主要原因。

钱泽芳说，民间资本逐渐增多，融资渠道不畅，百

姓投资方式转向民间借贷，同时银行贷款门槛过高，手续复杂，借款人也转向民间融资。民间借贷市场规模日益扩大，纠纷也随之增多。

办理借贷过程中，市民办理抵押物登记时，没有到房管、交通等管理部门办理抵押登记手续，错以为持有借款人提供的产权证照就

可控制住抵押物，法律意识淡薄加大了借贷风险系数。

钱泽芳表示，一些借款人经营失败，经营风险转嫁到出借人身上，无法归还借款，更不用说利息。另有一些不法之徒，利用出借人逐利的心理，用花言巧语骗取信任，或伪造产权证照提供假担保，诈骗钱财。



(资料片)

特别提醒>>

放贷别侥幸 追款别冲动

钱泽芳特别提醒说，一定要正确理财，在追求高利润的同时，注意防范各种经济风险，个人利用闲余资金做债务投资要慎之又慎。

“资金借出之前，要认真了解借款方的经济能力、偿还能力以及借款用途等，借出之后也要勤问借款方的用款情况，随时发现风险，及时补救。”钱泽芳说，一旦发现疑惑要提高警惕，不要抱侥幸心理，如果利益受到损害，要通过法律的途径解决，不要盲目冲动，激化矛盾，造成不可挽回的损失。